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98

美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3

歐元優先股股份代號：4604

人民幣優先股股份代號：84602

董事會決議公告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行」)董事會於2018年2月23日以書面形式發出會議通知，於2018年3月2日在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55號本行總行召開會議。會議應出席董事16名，其中，親自出席15名，委託出席1名，張紅力董事委託王敬東董事出席會議並代為行使表決權。官學清董事會秘書參加會議。監事會成員列席會議。會議召開符合法律法規、《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簡稱「《公司章程》」)及《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規定。

會議由易會滿董事長主持召開。出席會議的董事審議通過了《關於提名程鳳朝先生為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繼續擔任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相關職務的議案》。

程鳳朝董事因與該項議案存在利害關係，迴避表決。議案表決情況：有效表決票15票，同意15票，反對0票，棄權0票。獨立非執行董事對該項議案發表意見：同意。該項議案尚需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根據《公司章程》規定，每位董事的任期為3年，董事可在任期屆滿時連選連任。本行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程鳳朝先生的任期將於2018年3月屆滿，按照相關規定可以連選連任。根據有關規定並結合董事會工作需要，本行董事會決定提名程鳳朝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連任本行非執行董事，並同意待股東大會批准其連任非執行董事後，其繼續擔任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的職務。程鳳朝先生擔任本行非執行董事的新一屆任期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開始計算。程鳳朝先生的簡歷請見附件。

程鳳朝先生於本行任職期間不在本行領取薪酬，其薪酬由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簡稱「匯金公司」)支付。本行董事的具體薪酬可參考本行年報。截至本公告日，除本公告所披露外，程鳳朝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在本行或本行附屬公司擔任其他職務，其與本行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利益關係，亦無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指本行任何股份權益。

特此公告。

附件：程鳳朝先生簡歷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北京
2018年3月2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易會滿先生、谷澍先生、張紅力先生和王敬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程鳳朝先生、鄭福清先生、費周林先生、梅迎春女士、董軾先生和葉東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柯清輝先生、洪永淼先生、梁定邦先生、楊紹信先生、希拉•C•貝爾女士和沈思先生。

程鳳朝先生簡歷

程鳳朝，男，中國國籍，1959年6月出生，管理學博士，金融科學研究員，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中國註冊資產評估師。

程鳳朝先生2009年進入匯金公司工作，自2015年3月起任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曾任河北省平泉縣財政局副局長，河北省財政廳辦公室副主任，河北會計師事務所所長，河北省註冊會計師協會副會長兼秘書長，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石家莊辦事處副總經理，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評估管理部總經理，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天津辦事處總經理，中國長城資產管理公司發展研究部總經理，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兼任湖南大學博士生導師，中國社會科學院研究生院碩士生導師，中國證監會併購重組專家諮詢委員會委員，中國光大集團股份公司監事。